

郭店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郭店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政府的精心指导下，认真围绕重点工作和年度目标任务，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要求，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扎实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

（一）主动公开情况。根据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一部署和要求，我镇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按照组织健全、制度严密、标准统一、运作规范的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以及已公开内容存档备查工作。2023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36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关于依申请公开的各项规定，配备专人处理依申请公开工作，及时更新政务平台依申请专用邮箱，受理渠道畅通，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程序和政府信息公开答复书，努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水平。对于群众依申请过程中遇到的难题及时做好答疑解惑，加强与申请人的交流，提高群众满意度。2023 年度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2 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安排专人负责具体日常工作，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格局。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按照“谁发布、谁审核、谁公开、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健全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前审查机制，切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收集、更新、维护、上报等日常工作。对拟发布内容的涉密性、准确性、时效性、敏感性等进行审核，未经审核把关的信息不得上网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镇便民服务大厅政务公开专区，完善政府信息查询、依申请公开受理、办事服务咨询、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制定相关工作机制。及时更新政府网站栏目下设的内容，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服务。我镇运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等形式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对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求，定人定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专业人员负责，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确保信息发布的严谨性、准确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工作机制，认真整改上级监督检查反馈问题。强化问责和激励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一是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考核制度，对各科室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面考核；二是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举报制度，鼓励公众对不依法公开政府信息的行为进行举报。通过举报电话、监督信箱等形式，畅通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渠道，及时反馈群众呼声、解决存在问题。完善政务与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制度，在政务公开网络平台公布了咨询、监督投诉电话，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逐步转入制度化、规范化轨道，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实际工作中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在深化公开内容、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加强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存在不足，我镇将从以下三个方面作进一步的改进。

一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以社会关注度高、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推进制定不同领域政府信息的公开内容细则；深化行政处罚决定信息的公开，逐步探索形成工作规则；继续推行重要信息公开工作。

二是进一步加强业务指导。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学习，加深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的认识，把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通过网络宣传、举办讲座、“以会代训”、“以干代训”等多种形式，认真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培训，提高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

三是加强基础性工作。推进政府机关对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重大决定提供解读服务；结合基层站所政风行风测评，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评议制度，将评议工作常规化、日常化；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